

三门峡市湖滨区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等规定编制本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区商务局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商务中心工作，强化重点领域公开，不断提升政策发布、解读、回应质量，及时准确公布单位各项信息，不断提升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1、主动公开

2023 年，“湖滨商务”美篇号发布 28 条信息，及时公开和发布部门工作信息，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规范了行政行为。

2、依申请公开

今年以来，受理通过网络方式收到的依申请公开 0 件，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造成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3、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强化分级审查工作机制，规范政务新媒体管理，明确重点任务、工作内容、责任分工，做好日常通知公告、工作动态的更新、审核和发布。全年美篇号推送信息 28 条，湖滨商务文件发文 58 件，为企业和群众了解商务工作信息提供便利。

4、监督保障

建立健全商务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工作制度，规范管理。在日常工作中严把平台发布审查关。持续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各科室年度考核，做到任务具体、责任明确，为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务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各科室抓好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不够；二是政策文件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解读形式不够丰富；三是业务能力有待加强。因人员更换，对此项工作不熟练。

2.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将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纳入本单位干部职工培训内容，不定期开展培训工作，提高认识，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专业度。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宣传力度。强化惠企政策文件精准解读和宣传，通过各多种形式向企业、群众精准传递政策意图。三是加大重点内容的信息公开力度，围绕招商引资、促消费、市场体系建设等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和群众办事服务的难点痛点堵点，系统梳理相关政策、活动开展情况，全面展示相关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